

第三週

藉着留意申言者的話，
如同留意照在暗處的燈，
直等到天發亮，晨星在我們心裏出現，
而爲着主的來臨將自己豫備好

詩歌：486

讀經：彼後一 19，詩一一九 105，130，
啓二 28，瑪四 2，帖前五 4~6

【週一】

壹 信徒留意申言者的話，乃是極重要的一彼後一 19 上：

- 一 申言者的話是神要求我們知道的事，是信徒必須留意的一彼前一 10，彼後三 2，路一 70。
- 二 主耶穌曾囑咐我們，對於申言者的話需要會意；這清楚表明信徒必須重視聖經中申言者的話—太二四 15，參但九 24~27。
- 三 召會若不穀重視申言者的話，就難免在信徒中多有失去信心的，受謊言欺騙的，『因無…認識而滅絕』的，因不徹醒而忘記主的來臨—何四 6，帖前五 4~6，太二四 42，彼前五 8。
- 四 信徒若沒有聖經中的豫言（申言者的話），就會落在黑暗裏—徒二六 18，約十二 35~36，弗五 8~9：
 - 1 今世乃是夜間—羅十三 12，帖前五 4~8。
 - 2 當主耶穌來時，天就要發亮；（彼後一 19 下；）來世，國度時代，就是白天。

【週二】

貳 彼得把經上的豫言（申言者的話）比作照在暗處的燈—19 節下：

- 一 這指明今世乃是黑夜裏的暗處，（羅十三 12，）這世上的人都是在黑暗裏行走、活動。（參徒二六 18。）
- 二 經上申言者的話猶如信徒的明燈，傳輸屬靈的光（不僅供人心思理解的字句知識），照耀在他們的黑暗裏，引導他們進入光明的白晝，甚至經過黑夜，直到主顯現的那

日，天發亮的時候—彼後一 19 下，提後四 8，一 12。

三 在主這陽光顯出以前，我們需要祂話的光，照耀我們的腳步—瑪四 2，詩一一九 105，130。

四 我們若留意申言者那如燈照在暗處的話，會叫我們得着基督在我們心裏出現，照耀在黑暗中—彼後一 19 下。

【週三、週四】

叁 我們需要留意照在暗處的燈，直等到天發亮，晨星在我們心裏出現—19 節下：

- 一 『暗處』按原文也可譯為『陰暗地方』，即骯髒、乾燥、被人忽畧的地方。
- 二 『天發亮』是隱喻，說明滿了亮光的時候即將來到，如同晴天破曉，有晨星於黎明前在那些蒙光照的信徒心裏出現，這些信徒藉着留意經上照亮人的豫言之話，得了光照而被照明：
 - 1 這促使並鼓勵信徒切切尋求主的同在，並且儆醒，使他們當主在祂來臨（巴路西亞）的隱密部分，像賊一樣來到時，不至於見不到主—太二四 27 與註 1，42~43，帖後二 8 與註 4。
 - 2 這隱喻必是將來世，國度時代，比作那要在主顯現（來臨）時發亮的天；那時主是公義的日頭，祂的光要照耀出來，衝破今世黑夜的幽暗—瑪四 2。
- 三 晨星在黎明前最黑暗的時刻出現—啓二二 16 下，參民二四 17，太二 2，9~10：
 - 1 這指明基督要在這世代臨近結束前，在最黑暗的時候，出現如明亮的晨星—啓二二 16 下。
 - 2 主作晨星的出現，與祂作公義日頭的出現，不在同一時間—二 28，瑪四 2：
 - a 晨星的出現是在黎明之前；日頭的出現是在天明之後。
 - b 基督作公義的日頭，在天明之後的顯現，是公開的向着地上一切的人—2 節。
 - c 祂作明亮的晨星，要在黎明之前，隱祕的向着那些儆醒豫備，等候祂的得勝者顯現—啓二二 16 下。
 - d 祂要隱祕的將祂自己當作晨星，賜給那些愛祂而儆醒等候祂的人，叫他們優先嘗到祂久離再臨之同在的新鮮—二 28。

【週五、週六】

四 我們留意經上如燈照在暗處的話，我們裏面就會有像天發亮，晨星在我們心裏出現的光景—彼後一 19 下：

- 1 按象徵說，『天發亮』指來世國度時代的晴天破曉—參太十三 43。
- 2 整本聖經關於基督的豫表，開始於祂作為光，結束於祂作為晨星—創一 3，啓二 28，

二二 **16** 下。

- 3** 「晨星」指在國度時代破曉前，深夜中最黑暗時，隱祕出現於愛慕主顯現者心中的基督—**16** 節下。
- 4** 我們若一直留意經上照亮的話，我們就會有國度的天在我們裏面發亮，並且在基督作明亮的晨星實際的出現之前，我們就會得着祂如同晨星在我們心中出現—彼後—**19**，啓二 **28**。
- 5** 基督作為晨星，要賜給得勝者作他們的第一個賞賜；我們需要為着基督作為晨星的隱祕顯現將自己豫備好—**28**~**29** 節。

週一

晨興餽養

羅十三 12『黑夜已深，白晝將近，所以我們當脫去黑暗的行為，穿上光的兵器。』

帖前五 4~6『…你們卻不在黑暗裏，叫那日子像賊一樣突然抓住你們；…你們都是光明之子和白晝之子。我們不是屬黑夜的，也不是屬黑暗的。所以我們不要睡覺，像其餘的人一樣，總要做醒謹守。』

雖然黑夜是睡覺的時候，但『黑夜已深』（羅十三 12）。所以，我們該睡醒，做醒，不再睡覺。

現今的世代是黑夜，主耶穌回來時是黎明，將來的世代…是白晝。因着黑夜已深，白晝將近，所以我們不僅需要睡醒，也需要脫去黑暗的行為，穿上光的兵器（12）。這指明爭戰（羅馬書生命讀經，三八〇至三八一頁）。

信息選讀

有人以為豫言既乏趣味，又難解釋；有人以為追求屬靈的恩賜、聖別、國度，是首要的、急需的，而認識、明白豫言，是次要的、可有可無的；也有人以為研讀豫言的結果，僅僅增加知識，對屬靈生命的長進並無助益。其實這些都是錯誤的見解。

豫言（申言者的話）是神要求人知道的事，是信徒必須留意的（彼後一 19~20）。…彼得的話指明，舊約申言者的話能證實並加強他對耶穌基督的見證（16~18），以作為信徒對抗異端和背道的豫防劑。

主耶穌也曾囑咐我們，對於豫言（申言者的話）需要會意（太二四 15）。…召會若不重視豫言（申言者的話），就難免在信徒中多有失去信心的，受謊言欺騙的，『因無那樣的認識而滅絕』（何四 6），因不做醒而忘記主的來臨。

聖經是一本非常準確的書，一個字都不能錯，一個字都不能差。人只要稍微馬虎一點，就會把神的話漏掉。…如果人（讀豫言）不準確，就虧損了神的準確。…主耶穌出生之前，有許多以色列人期待遇見他們的彌賽亞，因為他們至少知道，有一部分舊約的豫言中說，神要賜給祂的子民一位彌賽亞，就是受膏者。但他們許多人因不知道耶穌實際上是生於伯利恆，只以為耶穌是從加利利出來的，被稱為拿撒勒人，就拒絕祂，而錯過了彌賽亞在他們那個時候的來臨（約七 40~42，參太二 1~12、19~23，路二 39，太三 13）。祭司長和經學家對舊約豫言的認識不彀仔細、準確，因此錯過了基督第一次的來臨。今天我們對豫言也可能只是概括的認識，而不是那麼準確或仔細，這會導致我們錯過基督的第二次來臨，並受到虧損。因此，我們必須學習準確的認識豫言，不可馬虎。

神的話都是準確的，但是我們不可存着好奇的心去尋求。如果以好奇的心去尋求神的話，就會使神的話完全失去屬靈的價值。聖經是一本屬靈的書，如果我們尋求準確的目的是為着滿足好奇心的要求，而不是屬靈的要求，我們的路就走錯了。我們研讀豫言不是為着好奇，想要知道將來的事；我們研讀豫言，是為了等候主來。…我們在研讀豫言時，不要好奇，而需摸着生命，摸着靈，摸着主（真理課程四級卷一，二至三、五至七頁）。

參讀：羅馬書生命讀經，第二十七篇。

週二

晨興餽養

彼後一 19『我們並有申言者更確定的話，你們留意這話，如同留意照在暗處的燈，直等到天發亮，晨星在你們心裏出現，你們就作得好了。』

詩一一九 105『你的話是我腳前的燈，是我路上的光。』

130『你的言語一解開，就發出亮光，使愚蒙人通達。』

在詩篇一百一十九篇一百零五節，詩人實際的說到光。…這不是道理或教訓的事，乃是詩人在日常生活中的經歷。在他日常生活中的每一步，神的話都是他的光。

當然，古時候沒有路燈，在夜間行路的人需要燈盞、燈籠或火把，來照亮他們的路。…對詩人來說，神的話就是這樣的燈，非常實際的把光照射在他的路上。

神的話作為神的具體化身，乃是照耀的光。這光實際上就是在話中神的自己。因為話是神聖之光的凝聚，每當我們來到話面前，就進入光的氣氛中。…當我們在光亮的房間裏，我們不僅接受光，也在光的範圍裏（出埃及記生命讀經，八一二、八一〇頁）。

信息選讀

你閱讀報章雜誌的時候，並不會感覺在光中。但你若以真誠的心和謙卑的態度來讀神的話，或禱讀聖經的一些經節，就會感覺被帶到光中。每當我們以正確的方式來到神的話面前，我們確信已進入光中，並在光的領域裏。然後我們自然而然的接受光，並成為絕對在光中的人（出埃及記生命讀經，八一頁）。

在彼得後書裏，彼得給信徒有力的見證，作為對抗異端的豫防劑。…彼得的意思似乎是說，『不要聽從異端者。我同約翰和雅各在聖山上，是主威榮的親眼見證人。祂變化形像時，我們與祂在一起，並且我們聽見有聲音宣告：「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。」我們所告訴你們的不是傳說、虛構無稽之事或迷信的故事。我們見證我們所聽見、所看見的。我們看見主耶穌變化形像，並且我們知道，正如祂在變化形像時得榮耀，祂也要在榮耀裏再來。你們需要接受我們的話，並且相信這話。』

在一章十九至二十一節，彼得接着用見於舊約申言者的話，證實他們的見證。使徒的見證和經上申言者的話，都是真理的照亮。這照亮是神聖供備的一部分，就是神藉着祂的能力所作的供備，使祂的選民能遠離異端和背道。…在彼後一章十九節，…『並』字指明除了前幾節所說主變化形像的真實，用以豫防迷信的虛構無稽之事，還有申言者之話的真實，作更確定的證實。彼得說到他對主在變化形像時之榮耀的個人經歷以後，接着用申言者的話證實並加強他的見證。

彼得指明信徒留意申言者的話，就作得好了。這就是說，他們正研讀舊約的豫言，並留意這些豫言。

彼得把經上豫言的話（申言者的話）比作照在暗處的燈。這指明今世乃是黑夜裏的暗處（羅十三 12），這世上的人都是在黑暗裏行走、活動。這也指明經上申言者的話猶如信徒的明燈，傳輸屬靈的光（不僅供人心思理解的字句知識），照耀在他們的黑暗裏，引導他們進入光明的白晝，甚至經過黑夜，直到主顯現的那日，天發亮的時候。在主這陽光顯出以前，我們需要祂話的光，照耀我們的腳步（彼得後書生命讀經，八〇至八二頁）。

參讀：彼得後書生命讀經，第八篇。

週三

晨興餽養

彼後一 19『我們並有申言者更確定的話，你們留意這話，如同留意照在暗處的燈，直等到天發亮，晨星在你們心裏出現，你們就作得好了。』

提後四 8『…有公義的冠冕爲我存留，就是主，那公義的審判者，在那日要賞賜我的；不但賞賜我，也賞賜凡愛祂顯現的人。』

『暗處』（彼後一 19），按原文也可譯爲『陰暗地方』，即骯髒、乾燥、被人忽畧的地方。這是個隱喻，說明背道時的黑暗。今世是黑暗、陰暗、骯髒的地方，但申言者的話是照在暗處的燈。

彼得說，我們留意申言者的話，直等到天發亮，晨星在我們心裏出現，我們就作得好了。這也是隱喻，說明滿了亮光的時候即將來到，如同晴天破曉，有晨星於黎明前在那些蒙光照的信徒心裏出現，這些信徒藉着留意經上照亮人的豫言之話，得了光照而被照明（彼得後書生命讀經，八二頁）。

信息選讀

在背道的時期，信徒留意這事，就作得好，使申言者的話如同明燈，照透背道的黑暗，直等到天這樣向他們發亮。這促使並鼓勵他們切切尋求主的同在，並且儆醒，使他們當主在祂來臨（巴路西亞）的隱密部分，像賊一樣來到時，不至於見不到主（太二四 27 註 1，帖後二 8 註 4）。因此這隱喻必是將來世，國度時代，比作那要在主顯現（來臨）時（彼後一 16）發亮的天；那時主是公義的日頭（瑪四 2），祂的光要照耀出來，衝破今世黑夜的幽暗。在這之前，主要在黑夜最深時，像晨星一樣（啓二 28，二二 16），向那些儆醒渴望祂可愛顯現的人顯現（提後四 8）。

說彼後一章十九節的天發亮指主回來的時候，乃是正確的。在那日，主要作公義的日頭照耀。非常接近主顯現的時候可比作清晨，那時主耶穌對祂儆醒的信徒將是晨星。雖然這一切都是真實的，但彼得所說的還不只這些。事實上，在十九節彼得同時說到兩件事。他說整個世界是暗處，這現今的世代是黑夜。我們若沒有聖經的豫言，也會在黑暗裏，因爲我們沒有燈。但申言者的話是我們照耀在黑暗裏的燈。我們留意這申言者的話，就接受光的照耀。至終，這光會照耀，直到屬靈的白晝在我們裏面發亮，晨星在我們心裏出現。所以，彼得首先說到屬靈的白晝，在我們裏面發亮的白晝。他也說到將來的日子，就是主回來的日子。

我們的經歷證實，在彼後一章十九節彼得的確是說到屬靈的白晝和主來的日子。許多時候我們在黑暗裏來讀聖經中的豫言。我們研讀豫言時，燈就開始在我們裏面照耀。自然而然我們就有感覺，我們不再在黑夜，乃在白晝，因爲屬靈的白晝在我們裏面發亮了。我們不但有燈的照耀，也有天發亮。晨星在我們心裏出現，是何等喜樂的事！雖然我們周圍可能有黑暗，我們裏面卻有晨星。

彼後一章十九節發亮的天也指將來的日子，那時主耶穌要作公義的日頭回來。在祂看得見的來臨之前，祂對爲祂儆醒的人將是晨星。所以，彼得在十九節的話適用於我們屬靈的情況和主的來臨（彼得後書生命讀經，八二至八四頁）。

參讀：聖經中四個『七』的豫言，第六篇。

週四

晨興餽養

啓二 28『我又要把晨星賜給他。』

太二四 42~43『所以你們要做醒，因為不知道你們的主那一天要來。…家主若曉得賊在幾更天要來，他就必做醒，不容他的房屋被人挖透。』

我們若留意聖經的豫言，就會經歷在我們裏面照耀的燈，享受在我們心裏出現的晨星，並有屬靈的白晝在我們裏面發亮。我們也許留在這光景裏，直到實際的時候來臨，那時主耶穌要作晨星顯現，並且天要發亮，有祂作公義的日頭。

雖然已過五十年間，世界上發生了很大的改變，但因着聖經中申言者之話的光，我並不驚訝。我也能見證，照着彼得的話，我享受晨星，以及裏面屬靈白晝的發亮（彼得後書生命讀經，八四至八五頁）。

信息選讀

首先我們有申言者之話的照耀，然後這照耀成爲我們裏面發亮的白晝。我們外面生活在黑暗的世代，但我們裏面滿了光。我們可能一直享受晨星以及屬靈的白晝發亮，直等到主作晨星向做醒的人顯現，並作公義的日頭髮亮的時候。

在（彼後一章十九節）彼得似乎在說，『弟兄們，身爲猶太信徒，你們有許多舊約裏豫言的知識，並且你們聽過我們所作關於主來臨的見證。現在有些異端者想要告訴你們這是迷信，這是故事、虛構無稽之事或傳說。不要聽從他們，也不要接受異端的教訓。你們有我們的見證，並有在你們裏面照耀的申言者的話。這申言者的話應當在你們裏面照耀，直等到天發亮，晨星在你們心裏出現的時候。』（彼得後書生命讀經，八五頁）

啓示錄二章二十八節告訴我們，基督將是賜給得勝者的晨星。…整本聖經關於基督的豫表，開始於祂是光（創一 3），結束於祂是晨星這光體。晨星是在午夜之後，黎明前最黑暗的時刻出現。這指明基督要在這世代臨近結束前，在最黑暗的時候，出現如明亮的晨星。

（主）作晨星的出現（啓二 28），與祂作公義日頭的出現（瑪四 2），不在同一時間。前者是在黎明之前；後者是在天明之後。祂作公義的日頭，在天明之後的顯現，是公開的向着地上一切的人。祂作明亮的晨星，在黎明之前的出現，是隱密的向着那些做醒豫備，等候祂的得勝者，就是在眾人深夜沉睡的時候，隱密的將祂自己當作晨星，賜給那些愛祂而做醒等候祂的人（啓二 28），叫他們優先嘗到祂久離再臨之同在的新鮮。這會鼓勵他們切切尋求主的同在，並且做醒，使他們當主在祂來臨的隱密部分，像賊一樣來到時，得以站立在主面前（路二一 36，太二四 43）。基督作爲晨星，要賜給得勝者作他們的第一個賞賜，最早的獎賞（啓二 26~29）。我們必須豫備好自己，等候主如晨星的祕密顯現。

在最黑暗的時候，得勝者裏面有一顆星在照耀。得勝者要得着並享受特別的光，就是基督作爲晨星（新約總論第十四冊，九四至九五頁）。

參讀：真理課程四級卷一，第一課。

週五

晨興餵養

太二 2『那生為猶太人之王的在那裏？因為祂的星出現的時候，我們看見了，就前來拜祂。』

啓二二 16『我耶穌差遣我的使者，為眾召會將這些事向你們作見證。我是大衛的根，又是他的後裔，我是明亮的晨星。』

一個追求明白豫言的人，必須與神有密切的關係。…以諾是第一個說豫言的人，他活到六十五歲，生了一個兒子，給他取名叫瑪土撒拉。這名有豫言的意義，意即『當他死時，要差它來』。因此，這名乃是豫言要來之洪水的審判。以諾得着關於洪水要來的豫言之後，他就起來，脫離那不敬虔的世代，並且被神取去，不至於見死（創五 21~24）。…但以理得見異象，記錄豫言，因為他是『大蒙眷愛』的人（但九 23，十 11、19）。使徒約翰寫出整卷啓示錄的異象，因為他是主所愛的門徒，曾有靠在主胸膛的經歷（約二一 20）。『耶和華親密的指教敬畏祂的人；祂必使他們得知祂的約。』（詩二五 14）（真理課程四級卷一，八至九頁）

信息選讀

我們有申言者的話，就是聖經（彼後一 19）。但申言者的話並不是星；聖經不是星。那麼我們怎麼辦？…因為我們有申言者的話，我們必須留意，我們必須全心關注，直等到天發亮，晨星在我們心裏出現。

彼後一章十九節的『星』，原文可以繙作英文的『磷』。這星是像磷一樣，能在黑暗中發光的。…聖經不該僅僅是白紙黑字；不該是死的字句。我們必須留意聖經的話，直到有些像磷一樣的東西在我們裏頭出現—那就是基督作為晨星。

如果我們的讀經是活的，是正確的，這話必要轉變為活的基督。這就是轉變的點—話必須轉變為基督；寫出來的話必須轉變為活的話。我們永遠無法把基督與活話分開。我們必須留意申言者的話，直等到有個東西在我們裏面出現，那就是基督，就是磷出現，如同在黑暗中晨光發亮一樣。

我們手裏有聖經是一件事；留意這話，直等到晨星在我們心裏出現是另一件事。有聖經知識是一件事，但有一顆發光的星在我們靈裏興起是另一件事。到神學院去研究聖經是毫無意義的。今天我們所需要的，乃是把話接受到我們裏面，留意那永活的話，直等到有東西出現並照亮在我們心裏。然後我們就有星，我們也纔能成為一顆星。這不是單單關於基督的知識，而是基督自己成了活的星。

有時我們拿起聖經來讀，卻感覺一無所獲。另有時當我們敞開我們的心，留意申言者的話，就有東西在裏面照耀了，出現了，天亮了，破曉了。當我們禱讀聖經經節的時候，在深處感覺發光、照亮，這種照亮產生向主耶穌的愛。我們覺得祂是何等可愛。我們會說，『哦，主耶穌，我愛你，我無法用話語表達你是多麼可愛！』許多時候由於這個照亮，我們甚至愛主耶穌到癡狂的地步。那就是耶穌臨到我們，如同天發亮，作為晨星在我們心裏出現。…許多時候當我讀主話語的時候，有東西在我裏面出現，好像天發亮一樣。哦，實在美妙！局面也許黯淡，四圍都是黑暗，但是在裏面有些東西在照亮，在發光，充滿榮耀（李常受文集一九七〇年第一冊，三八六至三八八頁）。

參讀：新約總論，第四百一十一篇。

週六

晨興餽養

太二 9~10『他們聽了王的話，就去了。看哪，他們曾看見它出現的那星，在他們前頭領路，直領到那孩子那裏，就在上頭停住了。他們看見那星，就極其歡樂。』

我們愛主的話，但不是在死的字句裏愛那些話。我們愛聖經乃是留意它，直等到其中有東西在我們心裏發亮並出現—不是知識，不是成文的規條，而是天發亮，照耀的星出現。

在星象家的日子，看見那星是奇蹟似的事件，但在今天看見晨星只是尋常的事，並且該是我們例常的經歷。每天都該有晨星在我們心裏出現。不要單單念聖經，…我們必須留意申言者的話，直等到天發亮，晨星在我們心裏出現。

所以，今日這星是來自這活話。…在〔彼後一章十九節〕，主的話與晨星擺在一起。首先我們有話；其次由於留意申言者的話，我們有晨星在我們心裏出現。我們若一直隨從這在我們裏面出現的星，就會一直在那靈裏。這就是新約的事奉（李常受文集一九七〇年第一冊，三八七至三八八頁）。

信息選讀

彼後一章十九節…提起三種光源—照在暗處的燈、天發亮、出現的晨星。

聖經的話作為信徒照耀的燈，傳輸照耀的屬靈之光。…在許多神學院裏，閱讀、研讀聖經的人仍在黑暗裏。他們沒有來自話的光、照耀和照亮。然而，今天我們必須見證，在召會生活中，我們一打開聖經就蒙光照。每一頁都照亮，每一行都光照，甚至每一個字都照耀我們。藉着這樣的照耀，我們就被徹底暴露。

已往我們眾人都過着一種與主耶穌給我們留下的榜樣相反的生活。我們在黑暗裏，沒有人能說服我們，使我們認錯。人越想要說服我們，我們就越宣稱自己是對的，越為自己辯解。然而，有一天我們參加召會的聚會，聚會開始後不久，我們就被暴露。我們被那照耀在我們身上的神聖之光所照亮，就領悟自己錯了。

在召會生活中沒有甚麼外面的吸引。從前吸引我們，現在仍然吸引我們的，乃是光的照耀。神聖的光總是照耀在聖徒裏面。結果，不太需要改正、調整、說服或定罪；藉着神的話內裏的照耀，一切不同的難處和需要都解決了。

每當我們從聖經得着話，這話就在我們裏面照耀，照耀就暴露我們，暴露就征服我們。別人也許不能征服我們，但聖經的話能。我們有個美妙的東西，一直在我們裏面照耀並征服我們。有時候我們也許想和配偶爭辯，但這美妙的照耀立刻約束我們。這就是活的話在我們的經歷中成為照耀的光。神在聖經中的話，如同照在暗處的燈，傳輸屬靈的光，照耀以光照信徒。這燈成為在信徒裏面出現的晨星，至終帶進發亮的天，就是要在主耶穌這公義的日頭來臨時，破曉作為白晝的國度時代（瑪四 2）。照耀的光從燈進展到發亮的天。…在神聖的光照之下，四福音裏所記載主耶穌的為人生活，作為原型，就完全啓示出來（李常受文集一九七三至一九七四年第一冊，三八五至三八六頁）。

參讀：李常受文集一九七三至一九七四年第一冊，彼得前後書中的生命與建造，第二章。

第三週 ● 詩歌

486

鼓勵—儆醒

7 6 7 5 雙 (英 666)

G 大調

4/4

^G 5 3 · 4 5 5 | ^C 6 — ^G 5 — | ^C 1 1 · 1 ^D 1 2 | ^G 3 — — — |
 一 儆醒阿,黑夜已深! 儆醒,莫戀紅塵;
^C 5 3 · 4 5 5 | ^C 6 — ^G 5 — | ^C 1 2 ^{D7} 3 2 | ^G 1 — — — |
 儆醒阿,白晝將近! 儆醒,莫睡沉。
^D 2 2 · 2 2 3 | ^{D7} 4 · 3 2 — | ^G 3 3 · 3 3 #4 | ^D 5 — — — |
 儆醒阿,主就要來! 儆醒,莫鬆腰帶;
^G 5 3 · 4 5 5 | ^C 6 — ^G 5 — | ^{Am} 1 2 ^{D7} 3 2 | ^G 1 — — — ||
 儆醒阿,主在等待! 儆醒,莫懈怠。

二 儆醒阿,起來事奉!
 儆醒阿,前來作工!
 儆醒阿,穿上軍裝!
 儆醒阿,將魔抵擋!

時間已到末點;
 年日已將殘。
 儆醒,靈要剛強;
 儆醒,心要壯。

三 儆醒阿,等候救主!
 儆醒阿,追求國度!
 儆醒阿,務要儆醒!
 儆醒阿,儆醒莫停!

晨星就要出現;
 榮耀在眼前。
 儆醒,等待主來!
 儆醒到主來!

第三週 ● 申言稿

